

# 墨爾本華人基督徒以勒團契

## 「主日崇拜證道綱要」

日期：2020年8月2日

主題：「興起！發光！」(二)

經文：以賽亞書 60：1-3

詩歌：主如明亮晨星

**興起！發光！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！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看哪，黑暗遮蓋大地，幽暗遮蓋萬民**

**耶和華卻要顯現照耀你；祂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  
萬國要來就你的光；君王要來就你發現的光輝**

「牧者心聲」：

親愛的弟兄姊妹，我們是何等蒙福的人，因著信靠主耶穌基督，我們不單是罪得赦免，與神和好，免去神公義的震怒和審判，得享永恆新天新地的福樂；更是得著生命的光（聖潔生命），成為世上的光（尊貴身分），在一個充滿黑暗，痛苦，罪惡，絕望的世界中如明光照耀見證神，榮耀神（榮耀使命）。但是倘若我們要實踐神的託付與責任；我們必須首先【**興起！**】，若不「興起」，就絕不可能「發光」。親愛的弟兄姊妹，世上沒有任何一個人能夠依靠個人的決心，意志，能力得以「**興起**」自己，以致遵行神的使命和責任，正如使徒保羅的見證：「... 因為，立志為善由得我，只是行出來由不得我。」（羅 7：18）。我們必須被生命的主所「**興起**」：

**拉撒路從墳墓裏出來的例子（約 11：38-44）**

（一）基督的話叫人活 - 出來（約 6：63）

「叫人活著的乃是靈，肉體是無益的，我對你們所說的話，就是靈，就是生命。」

（二）基督的能力覆庇 - 解開（林後 12：9）

「祂對我說：我的恩典夠你用的，因為我的能力，是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。所以，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，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。」

（三）基督的愛激勵 - 走（林後 5：14-15）

「原來基督的愛激勵我們；因我們想，一人既替眾人死，眾人就都死了；並且祂替眾人死，是叫那些活著的人，不再為自己活，乃為替他們死而復活的主活。」